

B03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03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管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5,612,58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01,555,679.73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31,309,777.35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01,555,679.73元,已于2021年2月10日,上海交易所募集资金的配套资金已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名:“募集资金专户”)。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验资报告已由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出具(华兴字[2021]J21000650029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账户开立及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三七”)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用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立银行	银行账户	截止日期	金额(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900007410668	2021年2月10日	973,766,421.56	5G云游戏平台建设项目
2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119...	2021年2月10日	973,766,421.56	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
3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106341201	2021年2月10日	1,156,000,000	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4	广州三七互娱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00106341202	2021年2月10日	0	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首次发行承销保荐机构(保荐机构)、保荐机构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三七是本次募投项目“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根据相关规则,公司及“广州三七”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15G 云游戏平台建设项目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支行(以下简称“乙方”)及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账户”),账号为565900007410668,截止2021年2月10日,账户余额为3,764,62155元。该账户仅用于甲方5G云游戏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共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向丙方出具书面证明。

丙方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出具书面证明后,丙方应当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进行尽职调查,丙方每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甲乙丙三方应当配合丙方的尽职调查与问询,丙方每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自绍良、王斌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丙一方如果年度累计从专户中支取对账单或者丙方通知甲方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对账单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收回募集资金专户。如发生上述情形,丙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催促函,要求乙丙双方立即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支付第三次违约时的账户余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期间内丙方催促要通知送达之日起算,至乙丙双方因该相关文件之日起终止)。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用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丙方有权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即 2022年12月31日解除。

(二) 网游平台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及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账户”),账号为956008902248060600119,截止2021年1月10日,账户余额为87,376,642155元。该账户仅用于甲方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共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向丙方出具书面证明。

丙方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出具书面证明后,丙方应当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进行尽职调查,丙方每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自绍良、王斌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丙一方如果年度累计从专户中支取对账单或者丙方通知甲方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对账单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收回募集资金专户。如发生上述情形,丙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催促函,要求乙丙双方立即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支付第三次违约时的账户余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期间内丙方催促要通知送达之日起算,至乙丙双方因该相关文件之日起终止)。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用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丙方有权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即 2022年12月31日解除。

(三) 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建设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及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甲方1,甲方2合称“甲方”)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及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账户”),账号为956008902248060600119,截止2021年1月10日,账户余额为87,376,642155元。该账户仅用于甲方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共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向丙方出具书面证明。

丙方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出具书面证明后,丙方应当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进行尽职调查,丙方每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自绍良、王斌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丙一方如果年度累计从专户中支取对账单或者丙方通知甲方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对账单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收回募集资金专户。如发生上述情形,丙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催促函,要求乙丙双方立即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支付第三次违约时的账户余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期间内丙方催促要通知送达之日起算,至乙丙双方因该相关文件之日起终止)。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用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丙方有权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即 2022年12月31日解除。

(四) 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建设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及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甲方1,甲方2合称“甲方”)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及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账户”),账号为956008902248060600119,截止2021年1月10日,账户余额为87,376,642155元。该账户仅用于甲方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共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向丙方出具书面证明。

丙方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出具书面证明后,丙方应当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进行尽职调查,丙方每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自绍良、王斌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丙一方如果年度累计从专户中支取对账单或者丙方通知甲方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对账单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收回募集资金专户。如发生上述情形,丙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催促函,要求乙丙双方立即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支付第三次违约时的账户余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期间内丙方催促要通知送达之日起算,至乙丙双方因该相关文件之日起终止)。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用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丙方有权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起,即 2022年12月31日解除。

(五) 广州总部大楼建设项目建设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及广州三七文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甲方1,甲方2合称“甲方”)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及承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账户”),账号为956008902248060600119,截止2021年1月10日,账户余额为87,376,642155元。该账户仅用于甲方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共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向丙方出具书面证明。

丙方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出具书面证明后,丙方应当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进行尽职调查,丙方每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自绍良、王斌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认甲方有关情况时应当出示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主办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主办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丙一方如果年度累计从专户中支取对账单或者丙方通知甲方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对账单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收回募集资金专户。如发生上述情形,丙方有权向乙方发出催促函,要求乙丙双方立即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支付第三次违约时的账户余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期间内丙方催促要通知送达之日起算,至乙丙双方